北自所(北京)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北自所(北京)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 收到公司董事刘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刘波先生由于工作安排,申请辞去 公司董事职务。辞职后, 刘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 相关规定,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一、董事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 到期日	离任原因	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	具体职务 (如适用)	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
刘波	董事	2025年10	2028年1月	工作安排	否	不适用	无
		月 26 日	12 日				

二、董事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自所(北京)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》及相关规定,刘波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 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。刘波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做 好工作交接,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。

刘波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, 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。公司董事会对刘波先 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北自所(北京)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